

编者按：按照中央和省委、市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部署要求，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党组聚焦“四风”，深入查摆、认真梳理存在的突出问题，研究整改措施，经集体研究讨论，分别制订了《镇江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》《镇江市人民政府党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》和《镇江市政协党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》，现予以公布，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整改落实、建章立制情况进行监督。

镇江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

据人大工作规律，增强人大工作自信。结合分管委办室的工作，强化对口专业知识、管理经验、先进做法的学习，提高领导干部的专业化、科学化水平。定期组织人大机关干部和人大代表的业务培训，不断增强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。（凌苏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研究室牵头办理）

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

4. 突出监督重点。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更多地从调查研究收集的意见建议、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、人民群众来信来访集中反映的问题中，精心选择议题，加强对全局重点工作和民生热点难点问题的监督推动，提升人大监督的社会满意度。（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5. 全力助推生态文明建设。围绕“生态立市”战略，加大“加快镇江生态文明建设的议案”的督办力度，适时审查批准生态文明建设规划，并监督规划实施；跟踪推动东坝和西南片区环境综合整治、“一湖九河”水环境综合整治、高资化工园区循环化改造和农村环境整治长效化管理等，推动区域环境取得明显改善；有序推进山体生态的保护修复，积极推进“四碳”创新，更好地彰显城市山林的生态优势。（郭金书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环资城建委牵头办理）

6. 切实增强监督实效。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，结合审议专项工作报告，常态化组织专题询问。建立跟踪督办制度，把重点放在持续有力地推动问题解决上。在常规督办上，对“一府两院”办理不力的，及时下发督办通知，强化督办力度。在集中督办上，每年年底，对常委会审议意见、主任会议意见、执法检查意见、视察督查意见和“一府两院”承诺事项的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梳理，选择落实不到位的问题集中提交常委会进行“二次审议”，组织专题询问，对相关责任部门的办理工作进行满意度测评，从制度上杜绝文来文往、一去不返、石沉大海的问题，确保人大监督推动的每一项工作，都能让群众看到明显实效。（任振康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（三）突出代表地位，进一步凝聚民心民力推动发展

7. 不断扩大代表对人大工作的参与。坚持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，在组织专项调研、政情通报会、讨论决定重大事项、重要的调研视察等工作上，邀请相关代表共同参与，合力推动。（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（四）强化创新意识，进一步落实与时俱进的要求

11. 积极探索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。全面推动《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》的执行，依法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长远性、根本性、战略性重大问题和民生重大问题，作出决议决定，推动重大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、规范化。（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12. 积极探索全口径预算审查监督工作。加快制定全口径预算审查监督制度，9月底前由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。在实施上，既要推动财政预算全口径编制，更要在强化绩效监督上有实质性进展，切实担负为民管好“钱袋子”的职责。（陈苏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委牵头办理）

13. 积极探索人大任命干部述职评议工作。把握好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、监督干部的关系，以述职评议办法为依据，每年

安排人大任命干部6至10人述职评议，加强任后监督，促进依法履职。（凌苏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14. 不断深化专项评议工作。按照本届内对市政府工作部门、部分垂直管理部门和“两院”专项评议一遍的计划，今年下半年组织对市国土局、市园林局、市水利局、市食药监局、市口粮局、市粮食局、镇江质量技术监督局、镇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镇江海关、镇江海事局10个部门进行依法行政专项评议，在督促部门依法履职的基础上，更有效地推动全市中心工作和群众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。（张庆生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（五）主动深入基层，进一步紧密与代表和群众的联系

15. 改进调研方式。每年到基层调研不少于2个月，走村入户不少于1个月。根据需要，采取实地考察、座谈讨论、入户走访、蹲点调查等方式，组织开展不打招呼、不层层陪同、不走规定路线的随机性调研。多与人大代表、基层干部和群众交朋友，充分了解基层群众的诉求。坚持轻车简从，减少随行人员，防止不必要的层层陪同。（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牵头办理）

16. 建立联系制度。一是走访代表制度，每位班子成员每年走访10名以上市人大代表，固定联系3-5名基层市人大代表，赴基层代表所在企业和单位调研，充分听取代表意见；二是分工联系基层人大制度，每位班子成员分工联系一个镇市区人大和一个镇级人大，每季度调研指导工作不少于一次；三是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，每年每届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3-5名镇江市人大代表，按照分工每年联系代表的次数不少于2次；四是与机关干部谈话谈心制度，每年每位班子成员按照分工，分别与机关干部谈话谈心不少于两次，更多地关心普通干部的思想、工作和生活，激发人大机关干部创新干事的精神。（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办室、人代联委牵头办理）

17. 积极开展扶贫帮困。深入推进挂钩联系村的“三解三促”、百村万户“双达标”工作，做到村集体和贫困群众收入不达标不脱钩、村庄环境面貌不改善不脱钩、群众集中反映的问题不解决不脱钩。（陈苏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18. 推行“一线工作法”。对社会关注度高、解决难度大的议题，有重点地选择到基层召开人大常委会、主任会或组织视察检查，在一线

推动问题解决。（任振康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（六）严格制度执行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作风建设成效

19. 严格党内生活制度。探索建立民主生活会长效机制，常态化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坚持反对自由主义、好人主义、本位主义，提高党组和党组成员自我净化、自我完善、自我革新、自我提高的能力。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，党组成员带头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或活动。指导和督促党员干部参加所在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，增强组织观念。（张庆生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20. 严格党章党纪执行。始终以党章党纪为准绳，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和党组成员“一岗双责”，党组成员既自觉践行“六个带头”的承诺，又各司其职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反腐倡廉工作，并从严管理家属、子女及身边工作人员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、反对浪费厉行节约条例和省市委十项规定，从小节、面子、惯例问题抓起改起，从严控制不必要的礼仪性、应酬性、人情化的形象，着力树立人大勤俭节约、艰苦奋斗的形象。（张庆生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21. 严格会议制度。党组成员以身作则，严格遵守会议制度。从严把请假制度，确保人大常委会会议、主任会议、集体调研视察检查的依法进行。督促“一府两院”严格按时限要求报送报告和相关材料。（张庆生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22. 严格机关管理制度。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委十项规定，进一步修订人大机关公务接待、公务出差、公务用车等管理制度，从严标准，从严执行，从严把。建立刚性的文件审核审批制度，严格控制发文数量和规格，可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发文的不以市人大常委会名义发文，没有实质性内容的一律不发，巩固文件会议内刊整治成果，防止回潮反弹。进一步精简压缩公文，严格控制规模规格，提倡讲短话、开短会。推进人大机关的信息化建设，今年开通人大微信和代表履职网络平台，进一步提高办公现代化水平。（任振康同志负责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三、组织领导

把整改工作列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，坚持高标准、严要求，集中精力、集中时间逐一抓好整改落实，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善始善终、善作善成。根据本方案分工，配套制定重点整改任务分解表，进一步明确牵头领导、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。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对整改工作负总责，党组成员按照分工负责相应整改事项，加强牵头协调，抓好细化落实。各委办室按照整改责任和标准要求，制定具体整改措施，一件一件抓好落实，其他委办室协同配合。

政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农委牵头办理）

（五）坚决反对享乐主义

18. 带头敢于担当。党组各成员大力弘扬敢于担当、勇于负责的精神，切实摒弃“安于现状、求稳怕乱”现象，对镇江的改革发展、对自己的分管工作，义不容辞地承担起责任与使命；坚决摒弃“老好人”思想，对地方、部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一旦发现，坚决予以批评制止，大胆抓、放手管，不怕得罪人，不当“太平官”。（朱晓明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19. 推动工作创新。认真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按照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统一部署，具体探索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、主体功能区制度落实、“三集”园区市场化运作、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、推动城乡发展一体化、建立权力清单制度、推进地方机构改革、发展绩效评价、创新社会治理等十个方面的机制创新。同时，着力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、国家低碳城市试点、省生态文明综合改革试点、严格控制环境容量，积极探索“四碳创新”，启动建设“生态云”，加快建设现代化山水花园城市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财政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医改办、市住建局、市编办、市民政局、市环保局牵头办理）

20. 强化监管职责。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该改的坚决放下去，该管的一定管到位，继续坚持规委会、项目评估委员会、政府性债务领导小组等制度，切实加强了对食品、环境、安全生产等领域的监管，重拳打击违法违规行为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发改委、市规划局、市金融办、市财政局、市食药监局、市环保局、市安监局牵头办理）

21. 勇于克难奋进。以认真的态度、顶真的品格、较真的精神，积极研究破解制约镇江发展重大瓶颈的总体思路和具体对策，认真梳理并研究解决社保、教育、医疗、城管、就业、交通、住房、治安、执法、征地拆迁等方面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。开展信访积案专项整治，集中精力化解疑难信访案件。健全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机制。（市政府党组成员负责，市人社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卫生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公安局、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信访局牵头办理）

（六）坚决反对奢靡之风

22. 带头廉洁自律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规定，自觉规范从政行为，加强对配偶、子女、身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约束。严格执行住房、用车、差旅、医疗、工作人员配备等工作和生活待遇规定。进一步完善惩防体系，加强对行政审批、重大项目决策等行政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，严禁插手干预公共资源配置和工程项目建设。（市政府党组成员负责，市政府办、市监察局牵头办理）（下转7版）

根据中央、省委和市委的部署要求，为做好市政府党组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、建章立制工作，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，经集体讨论研究，现制订如下整改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委和市委整改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“为民务实清廉”主题和“照镜子、正衣冠、洗洗澡、治治病”的总要求，以解决“四风”问题为核心任务，把逐项整改作为教育实践活动的根本要求，把建章立制作为祛除病根的治本之策，加快提升政府治理能力，切实加强现代服务型政府建设，力求在坚定理想信念、坚持科学发展、狠抓工作落实、提升创新能力、大力精简会议、推进科学决策、密切联系群众、严格执行制度等八个方面带好头、见实效。

（二）工作目标

以“一满意三到位见实效”为目标，全力推动“四风”问题的整改落实，真正做到以群众满意为根本标准，把群众希望做的事情做到位、要求改的问题改到位，立即抓的事情抓到位，确保在为民上见到明显成效、务上上看到显著变化、清廉上受到普遍好评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

一是突出重点。坚持聚焦“四风”问题，集中力量、突出重点、破解难点、务求实效，切实做到一抓到底、不走过场。

二是统筹推进。注重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，充分调动全市各级组织的积极性，并将整改落实和推动政府工作紧密结合，做到“两手抓、两促进”。

三是注重实效。通过项目化分解，定人定责定时限，把各项整改措施逐一落实到位。对于当前能解决的问题，立即采取措施予以解决；能够出台的制度，抓紧出台；暂不具备条件解决的，进一步完善相关措施。

四是标本兼治。既对查摆出来的每一个问题，明确牵头领导、责任单位，切实抓好整改落实；又推进制度建设，完善长效机制，建立和完善可执行、可监督、可检查、可问责的制度体系。

二、整改内容和分工安排

根据上级要求与市政府党组实际，重点抓好6个方面、28项整改任务。

（一）坚决遵守党的政治纪律

1. 切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。在学习内容上，主要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学习和遵守市委、学习中央方针政策和省、省委政府以及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学习新学科、新知识、新业态；在学习方式上，采取集中学、自主学、专题学、外出学、交流学等多种形式，每月举办1次党组中心组学习会，党组成员每人每月读1本好书，

镇江市人民政府党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方案

每半年组织开展1次学习读书交流活动，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、学习与运用相统一、认知与践行相一致。（朱晓明、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2. 正常党内生活制度。进一步健全民主决策与民主生活会制度，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自觉按照党内政治生活准则规范言行；党组书记与副书记、成员之间，党组成员相互之间，不定期地开展谈心交心活动，沟通思想、交换意见、增进共识；带头定期参加党支部、党小组活动，过好双重组织生活，自觉接受党内监督。（朱晓明、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3. 严格执行政治纪律。在思想和行动上自觉与中央、省委和市委保持高度一致，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各项决策部署，强化大局意识，确保政令畅通。严格执行组织纪律，个人服从组织，下级服从上级，自觉接受组织安排和纪律约束。严格执行工作纪律，在遵守请销假制度、会议制度、值守制度和保密纪律等方面率先垂范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政府办公室牵头办理）

（二）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

4. 进一步强化和落实“一岗双责”。严格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省委市委和市政府党组“十项规定”，带头过紧日子，不配备专职秘书，不相互吃请，不超标乘坐交通工具，管好队伍，管好身边人，管好分管部门，带动全市政府系统切实转变职能，改进作风，树立良好形象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监察局牵头办理）

5. 大力压缩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，严格控制公车接待、公用费、公车购置，2014年公务用车“零购置”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到改革发展和民生改善最急需的地方。（朱晓明、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、市财政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牵头办理）

6. 严肃查处违反规定的行为。充分运用和发挥政风行风热线、市政府12345服务热线的作用，畅通群众反映问题、表达诉求的渠道，加强监督执纪，开展明察暗访，强化行政问责，坚决抵制歪风，弘扬清廉政风。（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、市监察局牵头办理）

（三）坚决反对形式主义

7. 实事求是制订发展目标。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结合镇江实际，遵循经济发展规律，不搞违背科学发展的“政绩工程”、“形象工程”，切实提高发展质量。对各项主要经济指标的安排既体现奋进性，又注重可行性。在考

核机制上更加体现质量和效益，加大资源消耗、环境损害、生态效益、产能过剩、科技创新、安全生产、政府债务等指标的考核权重。（朱晓明、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发改委牵头办理）

8. 大力精简会议。坚持少发文，今年以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发文同比减少20%以上，对送审文件2个工作日内签署明确意见，逾期视为同意，坚持少开会，对全市性会议实施计划管理，以会议贯彻会议的全开、没做好充分准备的会议不开、不解决问题的会议不开。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上每半月召开1次，每次议题不超过6个；坚持少检查，认真清理各类创建、达标、检查、评比和表彰活动，形成许可事项清单并公示。（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9. 加大抓落实的力度。实行政府工作目标责任制，将市政府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每个党组成员。对工作进展情况，每季度自查一次，半年全面检查一次，年终进行总结。党组成员按照分工，勇于负责，敢于决策，积极做好工作。安排每一项工作，都明确谁去干、什么时间完成、干好干坏有什么说法，做到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奖惩，对确定了的事项，一抓到底，确保取得实效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10. 切实强化执行力。以“加强纪律性、增强执行力”为主题，组织开展政府工作部门公务人员军训活动。强化对岗位负责、对城市负责、对人民群众的意识，增强职业操守、提升职业水准，培育雷厉风行、精益求精的工作作风。切实加强政务督查，充分发挥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府重要事项督办组的作用，加强交办、跟踪催办、定期会办，确保政府重要决策、领导工作要求、专项交办任务在第一时间落到实处、推进行动、见到实效。（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（四）坚决反对官僚主义

11. 建立密切联系群众的常态化机制。带头弘扬亚夫精神，自觉践行群众路线。市政府党组成员每年深入基层不少于2个月；带头开展“三解三促”，每年进行5-7天的驻村活动，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；市长每季度安排1天、副市长每两个月安排1天时间接待群众来访；通过开展网络听政、进行在线访谈以及走进政风行风热线等方式，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；优化提升12345服务热线，提高问题解答和群众满意度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12. 整治侵害群众利益行为。综合采取明察暗访、行风评议、纠风热线、定期通报等各种

手段，扎实开展整治侵害群众利益行为的专项行动，切实解决好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（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监察局牵头办理）

13. 改进调研方式。立足下基层、到一线、接地气、找问题、寻对策，组织开展有实际意义的调查研究。党组成员围绕全市重大调研课题，每年调研时间不少于2个月，自己动手撰写调研报告1篇以上，调研时不提前通知，不事先踩点，一律轻车简从，简化新闻报道。（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14. 提高行政决策水平。按照市委实施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决策制度的要求，认真落实相关决策程序。决策前深入调研，充分听取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对异议声音较大的慎重决策。健全市政府工作规则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进一步落实好社情民意调查、公示听证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报告和协商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民主决策程序。自觉遵循和落实市人大常委会《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规定》，重大决策按规定履行审批。决策后加强评估，引入社会满意度评价机制，对政府决策的执行情况和效果进行综合评估，依据评估结果进行动态调整。（朱晓明、朱开宝同志负责，市政府办牵头办理）

15.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。加快公布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，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行政权力、专项资金管理和投资审批等“五张清单”，力争成为省“五张清单”试点市。大力推进“五评合一”、“并联审批”、“联合勘查”，规范中介机构服务管理。推进市、县两级政府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工作。（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编办、市发改委、市政务服务办、市财政局牵头办理）

16. 强化对政府部门的监督管理。建立健全市政府职能部门定期深入分管、联系的部门，督促分管单位整改“四风”方面突出问题的长效机制。部署开展整治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”专项行动，大力推进整治“庸懒散”与“中梗阻”等现象，加强明察暗访工作力度，发现一起、通报一起、处理一起。（张洪水同志负责，市监察局牵头办理）

17. 关心支持基层发展。增强换位思考意识，主动深入基层听取意见建议，加大指导帮助力度；合理划分市县乡等不同层级的事权、财权，合理确定市区两级财政收益比；开展工作事项进社区（村）清理，确保今后“只减不增”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；全力推进百村万户“双达标”行动，确保2015年完成村经营性收入70万元和低收入人口6000元的目标任务。（市政府党组书记全体成员负责，市政府办、市财